



如何利用 AI 工具辅助写好约稿调研材料

■ 郭洋洋

约稿调研材料是统计调查部门回应部署、反映实情、服务决策的重要载体。近年来,大语言模型等 AI 工具为调研材料撰写赋能提效,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笔者结合工作实践,就如何用好 AI 工具写好约稿调研材料说几点浅见。

客观看待 AI 工具赋能优势

从个人实践角度来看,大语言模型等 AI 工具为约稿调研材料撰写注入了新动能,从文稿生产到能力建设层面均展现出显著的辅助价值。

例如,在文稿效率提升上, AI 可快速响应写作需求,围绕约稿主题拆解核心维度、生成结构化写作提纲,同步梳理政策文件、统计报表、同类调研成果等公开素材并提炼核心观点,还可辅助开展逻辑梳理、语言润色与格式规范工作,大幅压缩构思谋划、素材整理与文字打磨的全周期时长,有效缓解基层调查队人少事多、文稿任务

繁重的现实压力。

又如,在分析视野拓展上, AI 能够突破个人信息储备与思维局限,快速归集跨区域、跨行业的先进经验与研究成果,提供多元分析视角与参考路径,帮助调研人员拉高调研站位、拓展分析维度,更好地贴合决策服务需求。

同时,在队伍能力建设上, AI 可作为标准化写作参考工具,帮助年轻干部系统掌握调研材料的写作逻辑、结构范式与表述规范,快速入门文稿写作,在反复对照打磨中提升综合文字能力,为基层调查队伍建设提供助力。

理性厘清风险边界

尽管 AI 工具能够为调研材料撰写赋能提效,但其应用存在明确的能力边界与潜在风险,无法替代人工调研与深度分析的核心作用。

在内容质量层面, AI 生成内容多基于通用语料与共性案例,难以精准匹配地方产业结构、民生特点与发展阶段,易出现内容空泛、脱离实际的“千稿一面”问题;大语言模型固有的

信息幻觉特性,易出现虚构数据、误读政策、表述失准等情况,未经核实直接采用将直接违背统计调查实事求是原则,损害调研材料的公信力;同时 AI 多停留在信息整合归纳层面,难以开展深层次的因果研判与趋势推演,提出的对策建议偏宏观笼统,缺乏基层落地的可操作性。

在应用管理层面,约稿调研材料常涉及未公开的统计数据、内部工作部署与基层实情反馈,将相关内容输入第三方 AI 工具存在较高的保密安全风险;若过度依赖 AI 生成内容、片面追求成稿速度,易滋生“以写代调”的不良倾向,弱化实地调研的基础性作用,背离调查研究的核心初衷。

此外,大范围同质化使用 AI 工具,还易造成文稿结构、观点与表述的趋同,消解调研的地域特色与独立思考价值,降低决策参考的实际意义。

扬长避短规范应用路径

规范用好 AI 工具辅助调研写作,需坚持“人工主导、调研为基、扬

长避短”的原则,构建全流程规范应用机制。

要发挥 AI 前置赋能作用,将 AI 应用于调研前期谋划阶段,围绕主题生成多套调研提纲与写作框架,同步梳理相关政策背景与同类调研参考,明确核心调研维度与数据采集清单,为后续实地走访与文稿撰写理清思路,做好铺垫。

要坚守实地调研核心地位,牢固树立“先调研后写作”的工作理念,深入一线走访采集一手数据、典型案例与群众诉求,用本土鲜活实情对 AI 生成的初稿进行本土化重构优化,替换空泛表述、补充特色内容,切实增强调研材料的针对性与真实感。

要健全全链条审核机制,建立数据、政策、案例多维度校验标准,逐一比对权威来源核实核心信息,同步开展逻辑严谨性、对策可行性与内容保密性审查,坚决剔除不实内容、防范泄密风险,切实守住统计调研的真实性底线与安全红线。

(作者单位:国家统计局临泉调查队)

全流程筑牢数据质量防线

■ 任炎波 贺玲

源头数据质量是统计工作的灵魂,是统计数据发挥作用的前提和基础,是夯实基层基础的重要部分,须聚焦全流程从统筹部署、风险筛查、实地检验、整改提质各方面,全力筑牢数据质量生命线。笔者结合自身工作经验,谈几点看法。

细化方案,让责任落实到人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应严格对照核查要求,结合本地专业实际,制定年度“双基”工作与源头数据质量核查实施方案,让核查对象、内容、方式、步骤一目了然,任务分工和时间安排清晰具体。与此同时,建立主要领导统筹抓、分管领导牵头抓、专业科室具体抓的责任体系,召开党委会、队务会、工作推进会,厘清各层级、各岗位职责,将核查任务被精准分解到每一名业务人员。月度汇总、季度复盘、半年推进,让进展跟踪不留空档,短板问题及时浮出水面,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日常研判,让隐患及时显现

数据风险往往藏在细节之中。各专业科室可依托统计云平台、调查管理小程序等数字化工具,跨期比对、横向对照、逻辑校验轮番上阵,异常数值和逻辑错误一经发现,便第一时间反馈调查员核实整改。平台核查、人工审核、电话核查、电子台账校验多管齐下,日常数据监管不留死角,同时结合宏观经济走势、政策调整动向和部门行政记录,常态化研判数据走势,排查潜在质量隐患。

现场核验,让问题无处遁形

核查不能坐在办公室,更应多深入一线。要坚持领导带队入户入企,通过听取情况介绍、座谈交流、检查台账、机表核对、入户核验等方式,全面核查样本信息、报表制度执行、基础数据质量等情况,对统计调查过程中存在的难点、堵点问题开展业务指导。核查推进要注重区域统筹,根据各地区数据质量情况统筹谋划,优先针对数据薄弱区域开展核查,年内实现所有区县全覆盖。注重将核查与统计执法检查、普法宣传有机结合,每到一处,既查数据也讲法规,让调查对象的配合度和法治意识在润物无声中得到提升。

闭环整改,让成效落地生根

发现问题只是起点,整改到位才是关键。在核查中,要对暴露的问题逐一记录,分专业建立问题清单,书面反馈至县级统计调查机构,并逐项明确整改措施、责任领导、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各地定期报送整改进度,逐项整改、动态管控、销号管理,确保问题件件有着落、事事见底清零。针对核查中发现的共性短板,以案促学、以训促改的业务培训要及时跟进,常态开展一对一入户入企辅导,辅助调查员和基层统计人员的业务能力在实战中得到锤炼。各专业还注重举一反三,将整改经验转化为事前预防、事中管控、事后完善的全流程长效机制,让源头数据质量稳步提升成为可持续的常态。(作者单位:国家统计局十堰调查队)

多举措提升二手房价格调查水平

■ 宫媛媛

二手房价格指数是反映房地产市场运行状况、监测楼市波动、落实因城施策调控、研判宏观经济走势的重要基础指标,其数据质量直接关系到价格指数真实性、可比性与准确性。笔者结合工作实际,从基层操作层面出发谈几点体会。

强化样本管理,保障样本代表性

样本质量是房价调查数据质量的基础保障,核心原则是保证样本同质可比、区域均衡、贴合真实成交结构。而二手房天然存在在楼层、朝向、装修、房龄、学区、配套等差异;另外,二手房促销方式日趋复杂,如车位捆绑、大额返佣等隐性优惠模式,对样本同质可比造成影响。对此,应做好以下三方面工作。

审慎选取房地产经纪机构。优先选取营业额占比高、经营稳定、成交活跃、长期可持续报送数据的头部房地产经纪机构或房屋居住服务平台,同时根据本地实际选取部分具有区域代表性的经纪机构,尽量覆盖全市主要成交板块,避免样本区域结构失衡。

建立标准化同质房源基础数据库。完善房源全属性标签体系,统一录入基础信息,建立连续监测同质房源台账,优先选取长期稳定成交、主流户型房源作为核心监测样本,逐套追踪月度纯价格变动,减少结构性偏差。

建立非住宅房源标签库。将商住房录入异常样本库,设置自动筛查规则,减少异常交易对指数的干扰。

持续完善动态小区——板块数据库。建立常态化月度校验更新机制,实现新增楼盘信息及入市率、自动匹配,减少板块错配问题,保障区域样本均衡覆盖。

提升业务水平,夯实基层报表质量

由于部分中介辅调员流动性大,人员更换频繁,新入职人员规范岗前培训不到位,对报表制度、统计指标理解不到位等情况,导致报表容易存在一些基础性差错,既增加审核纠错工作量,也不利于对价格异动的真实原因进行分析和评估。因此,加强辅调员管理,提升其业务水平至关重要。

加强对新入职辅调员的岗前业务知识和技能培训。围绕重点指标含义,填报口径、异常交易甄别、报表格式规范、统计法治要求等开展培训,提升整体基层业务水平。

畅通线上常态答疑渠道。建立线上工作群,实时答疑突发问题,制作规范化填报模板、易错清单、视频教程,汇总典型案例形成操作手册,供全员随时查阅学习,持续巩固填报规范化水平。

定期走访调研和数据质量检查,进行实地指导。每月定期实地走访中介,沟通二手房市场行情,对数据填报进行现场指导,每季度开展数据质量检查,及时发现数据差错及时予以纠正。

完善全流程动态监测,按月跟踪辅调员上报数据差错率、修改频次、异常房源占比,生成质量台账,精准定位高频出错人员与薄弱小区,为针对性培训提供数据支撑。

完善质控体系,提升智能审核和监测能力

当前二手房调查数据审核信息化质控工具仍有局限性,全流程智能审核不够。一方面现有审核模式以人工复核为主,事前预警能力不足。另一方面,小区板块数据库更新存在滞后现象,人工匹配工作量较大,易出现板块错配。

完善信息化质控体系。要搭建多维度数据校验模型,构建房源基础信息、成交价格、小区均价、历史环比多层校验规则,自动识别价格畸高畸低、房龄户型与房价不匹配、月度波动异常等数据,实现原始数据实时筛查预警,减少人工初审工作量。要完善数据报送系统功能。规范必填字段校验,实现报送前系统预审,杜绝空值、格式错误、单位错误数据上报,减少源头基础错误。要打通房产、中介、不动产登记外部数据接口,将网签成交、挂牌房源、小区备案信息接入审核系统,交叉比对辅调员采集数据,识别失真信息,强化源头数据核验能力。(作者单位:国家统计局杭州调查队)

■ 杨子英

服务零售结构调查旨在通过对部分服务行业经营者的调查,掌握相关行业通过交易提供给其他单位和居民非生产、非经营用的服务活动价值总额在其总收入中的比重,为全国及地区服务零售额测算提供基础数据。结合近年工作实践,笔者认为高效完成此项调查,需重点抓好组织、采集、审核三个关键环节。

精心组织,夯实调查基础

调查准备阶段须重点抓实培训学习、计划制定、人员落实三方面,为后续环节打下坚实基础。通过组织业务骨干对《服务零售结构调查方案》进行系统研读,深入学习调查方案,准确把握各项指标含义、问卷指标间关联等核心内容,明确调查范围、内容及时间节点,把握调查重难点,确保全员理解统一、执行不走样。结合本地服务零售行业实际分布,全面梳理调查重点和薄弱环节,制定详实完整的工作推进计划,细化各阶段任务与时间节点,形成时间表、路线图,确保整体推进有序不紊。严格对照调查工作流程与步骤,指定专人负责样本核实、企业联络等前期工作,做到任务到人、责任到肩,

精细采集,做好现场调查

现场数据采集是保障源头数据质量的核心环节,须严格恪守工作规范、强化沟通对接、完善填报记录,确保源头数据真实可靠。正式入户调查前,提前与受访企业对接沟通,敲定上门调查时间,同步告知企业安排熟悉财务台账的会计人员在岗配合填报工作,便于精准解读财务指标、高效完成数据填报。调查过程中,根据企业所属行业,对照调查指标释义逐项开展填报指导,重点协助其准确判定生产经营性客户与非生产经营性客户,防止因概念混淆造成数据偏差。同时主动做好政策宣讲与沟通引导,向企业发放《致被调查企业的一封信》,详细说明调查目的、意义、时间、方式及保密承诺,消除企业顾虑,争取企业理解与支持,提升配合度。严格落实调查痕迹管理,对企业地点、调查时间、受访对象、填报数据表等进行现场归档记录,确保调查过程可追溯、可核查。

精密审核,把牢数据质量关

数据审核须贯穿报表填报、报表录入、报表验收全流程。在现场



图为工作人员在企业开展调查。

初审阶段开展随填随审,入户期间利用 2026 年服务零售结构调查现场初审工具,对报表关键指标的逻辑性、合理性进行即时校验,对逻辑错误明显、指标理解有误的问题,如开具专票、开具普票、未开票的总金额与营业收入差距过大等情况当场核实更正,将差错消灭在源头。完成线下填报后,依托统计云平台审核功能开展系统性线上复审,全面核查上报数据

的完整性、逻辑性与精准度,重点关注关联指标和异常波动数值。针对审核筛查出的疑点数据,第一时间与企业填报人员复核确认,结合现场调查记录及后续电话回访情况,规范填写填报说明,确保最终上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切实保障调查数据质量。

(作者单位:国家统计局景德镇调查队)



进出口总额的统计范围

■ 刘学透 鲁婷婷

考虑到进出口总额的“国际可比性”特征,联合国统计委员会制定了相应的国际货物贸易统计标准,对统计范围、统计项目、统计原始资料的采集与编制、数据公布与分析等作出一揽子规定,推荐或鼓励各国使用,提升进出口统计的规范性与协调性。

中国进出口总额统计的范围即依据联合国统计委员会《国际贸易统计:概念与定义》中推荐的总贸易制而定,即进入或离开一国经济领土而引起该国物质存量增加或减少的货物列入货物贸易统计。其中,经济领土是一国政府所管辖的人员、货物和资本可以自由流动的地理区域,不包括位于该国地理边界范围之内由外国政府或国际组织使用的领土飞地(如大使馆、领事馆、军事基地、科学考察站、新闻或移民办事处、援助机构等),但包括该国设置在另一国地理边界以内的任何领土飞地。

中国将上述标准引入国内立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统计条例》(以下简称《海关统计条例》)第四条规定:

“实际进出境并引起境内物质存量增加或减少的货物,列入海关统计。进出境物品超过自用、合理数量的,列入海关统计。”在中国,经济领土与关境范围是一致的,《海关统计条例》中的“进出境”即指“进出关境”。关境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全面实施领域的,即除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我国台湾地区之外的全部领域,进出口货物即意味着进出口。在海关统计实践中,将上述三个地区视作贸易伙伴地区,内地与这三个地区之间往来的货物,列入中国的对外贸易统计;这三个地区与内地以及世界上其他国家(地区)直接的贸易往来由这三个地区另行统计。

根据贸易优惠政策和海关监管的需要,中国关境内划分了多个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和保税监管场所,主要包括:保税区、跨境工业区、保税港区、综合保税区、出口监管仓库、保税仓库以及保税物流中心(A、B 型)等。尽管海关监管措施存在差别,但这些特殊监管区域和保税监管场所与境外之间进出口的货物也被列入进出口货物贸易统计。

值得注意的是,除了货物外,超过自用合理数量的进出境“物品”也被列入进出口总额的统计范围之内。海关监管的“物品”包括行李物品、邮递物品和其他物品。物品是相对于进出境货物而言的。物品与货物的区别一般可从两方面认识:一是从实质看,货物在进出境环节属于贸易性质,而物品在此环节属于非贸易性质;二是从形式看,货物应当签有合同或协议,物品则不存在合同或协议。进出口统计不区分货物和物品。

“自用”是指进出境旅客本人自用、馈赠亲友而非为出售或出租。“合理数量”,是指海关根据旅客旅行目的和居留时间所规定的正常数量。“自用”是前提,确定物品是否自用的依据是物品进出境的目的,以满足自用为原则,海关参考旅客实际需求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作出的“量”的界定。超出“自用、合理数量”的,从海关监管角度来看,也视为“货物”,按照进出境货物的有关规定办理进出境相关手续,列入进出口统计。例如,进出境旅客携带的超过个人自用合理数量的钻石、个人用汽车等。